

赣州经开区农业农村工作办公室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赣州经开区农业农村工作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六个部分组成，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赣州经开区农业农村工作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部署要求，坚持在区党工委、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区党政办的指导下，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进一步完善公开制度，规范公开内容，提升公开实效，积极主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3 年，我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56 条。其中：政务动态 50 条、机构职能 1 条、部门文件 4 条、公告公示 20 条、财政预决算 1 条、农机购置补贴 11 条、年度报告 1 条、乡村振兴 47 条、农业农村 21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3 年度受理依申请公开 2 件，已按期依规进行回复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规范信息审核发布机制。我办建立了信息发布逐级审核机制，严格信息审核，凡是通过网站对外发布信息、文章等内容均严格审核，确保信息内容合法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，切实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我办坚持依托门户网站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在办门户网站设立依申请公开通道，同时通过信函、现场接待等途径接受群众申请政府信息公开，全面、全方位畅通信息公开渠道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1. 办党组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了以办主要领导为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安排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同时将信息公开列入我办重要议事日程和年度绩效考核范围。

2. 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力度。办综合科不定期对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检查，督促落实政务公开工作。每季度接受省市区政府网站抽查，同时自觉接受社会、群众的监督，进一步畅通群众投诉渠道，拓宽便民的监督形式和方法。

3. 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审查机制。我办规范了信息公开程序，实行逐级审批制度，健全信息公开责任、审核、监督等制度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走上制度化、规范化的轨道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2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	0	0	0	0	0	0	0	

他处理	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中有进，但依然存在不足，如政府信息公开及宣传频次需进一步加强、公开发布时效需进一步提升等。下一步我办将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，强化动态更新，及时准确回应社会关切，全面提升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农业农村工作办公室

2024年1月30日